

全民健身器材新建、更新及监理其他体育设备设施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11010825210200044585-XM001

采 购 人：北京市海淀区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旌开咨询有限公司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2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5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全民健身器材新建、更新及监理其他体育设备设施采购项目
- 2、项目编号：11010825210200044585-XM001
- 3、项目预算金额：12042750.00元。
-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预算金额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全民健身器材新建、更新及监理其他体育设备设施采购项目	12042750.00元	2655件	全民健身器材新建、更新及监理其他体育设备设施采购项目

-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0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竣工验收。
-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他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

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3.3.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2025年4月10日至2025年4月16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 3、 方式：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 4、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4月30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CA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参与电子开标。投标人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不接受纸质文件，无须投标人到达现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1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 1.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 1.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1.4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1.5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海淀区体育局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宝蓝金园国际中心 A3005 海淀区体育局

联系方式：董辰 010-6256419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旌开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国卫星通信大厦 B 座 26 层

联系方式：王博男，010-88501340-82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博男

电 话：010-88501340-82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二位漫步机。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的名称</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全民健身器材新建、更新及监理 其他体育设备设施采购项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业</td> </tr> </tbody> </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全民健身器材新建、更新及监理 其他体育设备设施采购项目	工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全民健身器材新建、更新及监理 其他体育设备设施采购项目	工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 。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100349 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开户行名称：北京旌开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紫竹院支行 账号：9126 0078 8011 0000 0268 注：投标保证金缴纳人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保持一致；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需按采购包分别缴纳保证金。汇款备注可填写项目编号/包号。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 。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30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指标</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_____； (3) 其他要求： 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书面形式</u>
26.3	联系方式	接受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北京旌开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88501340-820；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国卫星通信大厦 B 座 26 层。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采购代理机构参考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相关指示向中标方收取中标金额的 1%作为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	---------------------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2.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5.2.1.2.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5.2.1.2.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

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

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

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

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

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异议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确定中标

22、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

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23、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受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28、 其他

28.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 投标无效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1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 3-2 项规定。 3、本表序号 3-2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 投标无效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电子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p>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p> <p>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p>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 投标人所投产品非进口产品的;
13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 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版:</p> <p>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 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 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且在有效期内, 亦视为符合要求)</p> <p>3)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 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 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p>
14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 不存在恶意串通, 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5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

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评审得分相同的，价低者获推荐；价格仍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推荐产生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

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标准	得分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30分
技术部分 (52分)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投标产品的规格完全符合招标需求技术参数的得5分，投标的产品与招标需求中产品的规格及相关技术要求存在负偏离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扣0.5分，扣完为止。 注：1. 必须按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已明确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如实提供产品信息及产品相关参数的偏离情况，提供虚假资料、伪造变造证明材料投标的，一经核实采购人将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单位进行报告。	5分
	整体布置方案	本项目健身器材的整体配置方案，方案设计符合用户要求和实际情况、总体科学合理并提供详细的组件及配套设备结构示意图及说明： 方案详细、完整、合理、可操作性强、设备布局安排合理、最大限度利用场地空间得5分； 方案完整、可操作性较强、设备布局安排合理，合理利用场地空间得3分； 方案一般、可操作性一般、设备布局一般，空间利用率一般得2分； 方案一般、可操作性较差、设备布局较差，空间利用率较差得1分； 未提供整体布置方案得0分。	5分
	人员配备	本项目人员配备齐全、专业能力全面，组织架构完善、工作计划、管理方式合理、全面、可行性较强得10分； 本项目人员配备基本齐全、专业能力较为全面，组织架构较为完善、工作计划、管理方式较合理、较全面、可行性一般得7分； 本项目人员配备基本齐全、专业能力一般、组织架构基本完善得3分 本项目人员配备较差、专业方面稍有不足，组织架构简单工作计划、可行性较差1分； 未提供本项目人员配备方案得0分。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需附身份证复印件及社保证明复印件或相关证书（如有）等证明，如有缺失，缺少1项扣1分，最低0分。	10分

供货安装方案	<p>根据本项目完整合理的实施安装方案能否满足采购人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质量、人员安排、安装、调试等进行比较）。</p> <p>供货安装方案内容详实、完整、叙述清楚，完全符合现场实际情况，方案较优，得 8 分；</p> <p>供货安装方案内容完整、条理性较好，现场实际情况相符，得 6 分；</p> <p>供货安装方案内容较完整、条理性一般，现场实际情况把握一般，得 4 分；</p> <p>供货安装方案内容一般、条理性一般，现场实际情况把握欠缺，得 2 分；</p> <p>供货安装方案内容完整性很差，不符合现场实际情况或未提供方案 0 分。</p>	8 分
供货进度保障措施	<p>供货进度保障措施得当、针对性强、科学可行的得 3 分；</p> <p>供货进度保障措施较得当、较科学可行的 2 分；</p> <p>供货进度保障措施不当、不科学不可行得 1 分；</p> <p>不提供供货进度保障措施不得分。</p>	3 分
售后服务方案	<p>售后服务方案的针对性、完整性及可行性（包括响应时间、服务负责人等情况）能够结合使用特征，提出全面详细的售后方案，针对性强，可行性高；响应时间优于采购需求，负责人明确且具备丰富工作经验，健身器材具有科技型售后报修方式，提供的售后相关证明资料齐全得 15 分；</p> <p>能够基本结合使用特征，提出较为全面的售后方案，有一定针对性、可行性；响应时间优于采购需求，负责人明确工作经验一般，提供的售后相关证明资料齐全得 12 分；</p> <p>能够结合使用特征，提出有一定针对性的售后方案，具备可行性；响应时间基本合理，负责人明确，提供的售后相关证明资料齐全得 9 分；能够结合部分使用特征，提出有一定针对性的售后方案，具备可行性；响应时间一般，负责人明确，提供的售后相关证明资料齐全得 6 分；</p> <p>不能基本结合使用特征，或方案有遗漏，较为简略，可行性较弱；响应时间一般，负责人不明确，提供的售后相关证明资料不齐全得 3 分；</p> <p>不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不得分。</p> <p>注：售后服务方案需提供相关售后服务网点的房产证明或租赁合同，售后人员相关培训或专业类证书，提供售后相关维修工具及车辆等售后相关证明资料，若提供的售后相关证明资料与所对应的方案匹配不全的，每缺失一项证明酌情扣分。</p>	15 分

	技术培训服务组织方案	<p>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技术支持方案内容涉及产品相关结构、工作原理、操作方法及相关注意事项，有科技型培训方式，方案内容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6分；</p> <p>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技术支持方案内容涉及产品相关结构、操作方法及相关注意事项，有科技型培训方式，方案内容比较全面、具有一定可操作性的，得3分；</p> <p>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技术支持方案内容有欠缺，无科技型培训方式，满足本项目要求有欠缺的，实施难度大，得1分；</p> <p>未提供相应方案，不得分。</p>	6分
商务部分 (18分)	投标业绩	投标人具有类似业绩以提供的（投标人自身合同）为准，每提供1个业绩得0.5分，最多2分。（需提供合同首页、合同协议部分关键页、合同签署盖章页、合同产品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上述合同内容缺少任何部分，则该业绩不计分）。	2分
	产品相关认证	<p>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具有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具有体育用品售后服务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p> <p>投标人所投产品应按照招标所需规格要求提供公告发布之前的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确认函及第三方质量监督检测机构出具符合国标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的检测报告，全部齐全的得8分，每缺1项产品认证证书及检验报告扣0.5分，扣完为止。（以上证书及检验报告需要扫描件并加盖公章）。</p> <p>鉴于认证证书中的产品名称与投标产品“产品名称”可能不完全一致，若提供的认证证书投标产品的使用功能与招标需求使用功能一致，则认定该投标产品具备有效认证证书。</p>	12分
	产品保险	<p>投标产品进行投保，具有投保产品质量保险、投保产品责任险、公众责任险，得3分，缺项不得分。</p> <p>注：提供投标单复印件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认可。</p>	3分
	节能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的，且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得0.5分；不是的为0分。	0.5分
	环保	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的，且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得0.5分；不是的为0分。	0.5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全民健身器材新建、更新及监理其他体育设备设施采购项目
- 2、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供货时间：采购合同签订后100日内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培训、验收等工作。
- 4、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款项50%；在项目完成80%时支付合同款的30%；项目完成经采购人、监理、街道确认器材无质量问题后支付合同款的20%。付款时供应商应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且与支付金额相同的等额发票。

二、货物需求

通过对全民健身路径工程器材进行更新，保证器材在有效使用期内正常安全使用。

- 1、核心产品为：二位漫步机。
- 2、产品颜色按采购人需求制作。
- 3、安装调试所需的辅料辅材应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 4、符合GB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
- 5、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序号	品名	总计数量	技术指标
1	臂力训练器	26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转轮圈材料选用直径不小于 32mm，壁厚不小于 2.5mm 的管材； 2、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30\text{mm}$ 圆钢； 3、转动部位内设阻尼装置； 4、转动部位无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 5、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6、参考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390 \times 350 \times 1470（mm） $\pm 10\%$
2	大转盘	12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65\text{mm} \times 3.0\text{mm}$ 钢管； 2、手柄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除使用工具外，不可拆卸； 3、转盘转轴处设有阻尼装置，防止器材快速转动，阻尼力矩符合人体运动学规律； 4、不存在卡夹，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结构； 5、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

			<p>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6、立柱采用外扣式钢制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p> <p>7、参考尺寸（长×宽×高）：830×800×1920（mm）±10%</p>
3	单杠	44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试验要求；</p> <p>2、器材设有高低站位，使用宽度大于 1200mm，两杠面高度都为 1500mm~2400mm，横杠外径不大于 32mm；</p> <p>3、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4、横杠采用不小于$\phi 28$ 圆钢，横杠有防旋转措施，立柱无钩挂隐患</p> <p>5、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6、无与使用无关的突出物；</p> <p>7、无任何方向的倾斜、翻倒、或较明显的永久变形。</p> <p>8、参考尺寸（长×宽×高）：2920×150×2230（mm）±10%；</p> <p>9、产品需铺设厚度不小于 3cm 的安全地胶</p>
4	单位漫步机	17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外扣式钢制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单人站使用；</p> <p>2、摆杆设有限位装置，且单侧摆动幅度不大于65°，摆杆选用不小于$\phi 60\text{mm} \times 3\text{mm}$ 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其他管材实际壁厚不小于 3mm；</p> <p>3、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4、摆杆与主立柱内侧的最小距离处大于 60mm；</p> <p>5、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设置高度不小于 30mm、长度大于踏板周长 2/3 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凸台顶部棱边 R 不小于 2mm；</p> <p>6、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不小于$(3 \times 104) \text{mm}^2$，摩擦系数不小于 0.5；</p> <p>7、相邻运动两踏板的间距不小于 100mm</p> <p>8、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不小于 80mm；</p> <p>9、设置有缓冲装置，防止各部件间刚性碰撞；</p> <p>10、轴承部位设有防水结构；</p> <p>11、摆杆两侧设有缓冲限位装置，防止对第三者的碰撞；</p> <p>12、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13、参考尺寸（长×宽×高）:1020mmX560mmX1120mm±10%</p>
5	单位平步机	16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80 \times 40 \times 2.5\text{mm}$ 钢管；</p> <p>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3、用于握持的支撑部位的横截面在任何方向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p> <p>4、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设置高度不小于 30mm、长度大</p>

			<p>于踏板周长 2/3 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凸台顶部棱边 R 不小于 2mm；</p> <p>5、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不小于 8×104 mm²，摩擦系数不小于 0.5；</p> <p>6、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不小于 120mm，相邻运动的两踏板的间距不小于 220mm；</p> <p>7、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8、地基尺寸不小于 1100*500*600mm；</p> <p>9、参考尺寸（长×宽×高）:1050mmX680mmX1520mm±10%</p>
6	弹振压腿器	43	<p>1、产品结构不少于四根立柱，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立柱外扣钢制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p> <p>2、横杠管材采用不小于 70mm×30mm×3mm 的平扁圆管，使运动更加舒适。</p> <p>3、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4、为保证器材的使用强度，横杠与立柱采用整体焊接的方式。</p> <p>5、地基尺寸：不小于 2200×400×500(mm)。</p> <p>6、参考尺寸（长×宽×高）：2180×120×980（mm）±10%</p>
7	多功能按摩器	28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 50×50×3mm 方管；</p> <p>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3、扶手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p> <p>4、立柱顶部采用外扣式钢制封头，避免雨水淋入；</p> <p>5、器材可实现手部揉推、腿部按摩、腰背按摩功能。</p> <p>6、参考尺寸（长×宽×高）:860mmX 660mmX1530mm±10%</p>
8	多功能锻炼器	36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0\text{mm}$ 钢管；</p> <p>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3、扶手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p> <p>4、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5、器材具有多个功能站位，可满足二人同时使用；</p> <p>6、主要功能有单杠、双杠、俯卧撑架。</p> <p>7、参考尺寸（长×宽×高）：1140X 1040X1990mm±10%</p>
9	儿童滑梯	63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square 75\text{mm} \times 3\text{mm}$ 方管；</p> <p>2、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3mm 厚的网板，采用箱体式结构；</p> <p>3、除器材必须使用的进出口外，栏杆完整围包平台。栏杆的进出口不与楼梯、斜坡等相衔接时，其净开口（开口宽度）不大于 500mm，开口宽度不大于楼梯、斜坡的宽度，栏杆之间距离小于</p>

			<p>89mm;</p> <p>3、踏板梯子：倾斜度 $50^{\circ} \sim 70^{\circ}$，踏板长度 $\geq 400\text{mm}$，踏板宽度（有护踢板） $\geq 170\text{mm}$，高度差 $\leq 305\text{mm}$；</p> <p>4、起始区在滑行方向上向下倾斜，起始区与滑行区过渡弧半径大于 100mm。起始区位于平台边缘时设置高度不小于 500mm 的侧面防护；</p> <p>5、跌落高度大于 1000mm 滑梯，在起始区的任意位置设置栏杆，栏杆高度在 $600\text{mm} \sim 900\text{mm}$ 之间；</p> <p>6、滑行区侧面防护截面在滑行方向上的任何变化以大于 50mm 的圆弧过渡，滑行侧面高度遵循：跌落高度 $\leq 1200\text{mm}$ 时，侧面防护高度 $\geq 100\text{mm}$；$1200 \leq$ 跌落高度 $\leq 2500\text{mm}$ 时，侧面防护高度 $\geq 150\text{mm}$；跌落高度 $> 2500\text{mm}$ 时，侧面防护高度 $\geq 500\text{mm}$；</p> <p>7、滑行区长度超过 1500mm 的非孔道滑梯的滑行区宽度小于 700mm 或大于 950mm；</p> <p>8、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9、各连接螺钉均采用防盗结构。</p> <p>10、参考尺寸（长\times宽\times高）：$3400 \times 970 \times 1870$（mm）$\pm 10\%$</p> <p>11、产品需铺设厚度不小于 3cm 的安全地胶</p>
10	儿童健身乐园	38	<p>1、主要承载立柱规格不小于 95×95 钢管；</p> <p>2、踏板为网板冲压成型，踏板厚度为 2mm；</p> <p>3、具有楼梯、滑梯、钻筒部件，促进儿童的动手能力、运动能力、协调能力、团队协作意识、勇敢精神，具有较强的趣味性；</p> <p>4、具有二个活动平台，平台处均设置防护栏，顶部有装饰顶；</p> <p>5、滑梯：滑行区域表面采用优质不锈钢材质，滑行长度不小于 1.3m，侧面防护高度不小于 150mm，全部圆弧过渡；</p> <p>6、参考尺寸（长\times宽\times高）：$2890\text{mm} \times 2850 \times 2960$（mm）$\pm 10\%$。</p> <p>7、产品需铺设厚度不小于 3cm 的安全地胶</p>
11	儿童秋千	49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外扣式钢制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p> <p>2、上支架管规格不小于 $\Phi 89\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p> <p>3、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4、座板采用传送带结构的软性材料，周边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p> <p>5、柔性构件与刚性摆杆的连结点至摆动轴心的长度不小于 100mm；</p> <p>6、器材可满足 2 人同时使用；</p> <p>7、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8、摆动的轴心处，设置有轴承的刚性连接结构；</p> <p>9、座板上表面距地面距离不小于 500mm；座板外缘距支承立柱内侧的距离不小于 600mm；两座板外缘之间的距离不小于 1000mm。</p> <p>10、参考尺寸（长\times宽\times高）：$4040 \times 1600 \times 2240$（mm）$\pm 10\%$</p> <p>11、产品需铺设厚度不小于 3cm 的安全地胶</p>

12	二位蹬力器	81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60 \times 3.0\text{mm}$ 钢管；</p> <p>2、座板与靠背采用一次冲压成形，座椅、靠背上表面边缘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座椅下部、靠背后侧棱边以圆滑过渡；</p> <p>3、摆杆最下端与场地表面之间的最小距离大于 400mm；</p> <p>4、不存在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p> <p>5、设置有缓冲装置，防止器材部件之间的刚性碰撞；</p> <p>6、采用内限位装置，防止产生挤压、卡夹、碰撞的伤害可能；</p> <p>7、参考尺寸（长×宽×高）：1850×500×1830（mm）±10%</p>
13	二位漫步机	121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转轴直径不小于 $\phi 30$ 的轴；</p> <p>2、摆杆设限位装置，且单侧摆动幅度不大于 65°，摆杆选用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text{mm}$ 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其他管材实际壁厚不小于 3mm；</p> <p>3、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4、摆杆与主立柱内侧的最小距离处大于 60mm；</p> <p>5、设置有缓冲装置，防止各部件之间的刚性碰撞；</p> <p>6、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设置高度不小于 30mm、长度大于踏板周长 2/3 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凸台顶部棱边 R 不小于 2mm；</p> <p>7、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不小于 $(3 \times 104) \text{mm}^2$，摩擦系数不小于 0.5；</p> <p>8、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不小于 80mm；</p> <p>9、相邻运动的两踏板的间距不小于 100mm；</p> <p>10、踏板前后采取防止碰撞第三者的缓冲措施；</p> <p>11、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12、产品具有缓冲限位装置。</p> <p>13、参考尺寸（长×宽×高）：1920×560×1120（mm）±10%</p>
14	俯卧撑架	6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48\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p> <p>2、用于抓握的支撑管厚度不大于 60mm，无与使用无关的突出物；</p> <p>3、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4、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5、参考尺寸（长×宽×高）：1050mm×550mm×800mm±10%</p>
15	腹背肌训练器	23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 $\phi 60 \times 3.0\text{mm}$ 钢管；</p> <p>2、座板采用一次冲压成形，板材厚度不小于 4.0mm，上表面边缘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下部棱边圆滑过渡；</p> <p>3、扶手管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p> <p>4、主轴直径不小于 35mm；</p>

			<p>5、轴承座最薄处壁厚不小于 6mm，轴承选用不小于 6007 承载能力的深沟球轴，安装轴承处采取有效防水、防尘措施；</p> <p>6、按摩滚轮采用 ASA 材质注塑成型，外圆周边有凸点结构，增加使用舒适感；滚轮轴直径不小于 25mm；</p> <p>7、转套采用内部限位结构；</p> <p>8、器材采用配重式结构，配重轴直径不小于 25mm，并且配重块设有防转销；</p> <p>9、不存在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不允许存在刚性碰撞；</p> <p>10、参考尺寸（长×宽×高）:950mmX530mmX910mm±10%</p>
16	滑雪训练器	4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采用外扣钢制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p> <p>2、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48\text{mm} \times 3\text{mm}$ 钢管；</p> <p>3、脚踏板采用：3mm 优质豆花板，防滑面积 $22 \times 104\text{dm}^2$；</p> <p>4、踏板离地高度为不小于 80mm；</p> <p>5、踏板与立柱之间的距离不小于 60mm；</p> <p>6、转轴处设置有内限位；</p> <p>8、不存在剪切、挤压、引入点，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9、参考尺寸（长×宽×高）：1320×740×1280（mm）±10%</p>
17	划船机	43	<p>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不小于 $50\text{mm} \times 50\text{mm} \times 4\text{mm}$ 方管，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及疲劳性试验要求；</p> <p>2、器材运动至下极限位置时，活动杆件底部距底管的闭合封口不小于 $\phi 230\text{mm}$，距地面距离净高度不小于 400mm；</p> <p>3、座椅上表面边缘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其它易触及的棱边均圆滑过渡；</p> <p>4、转轴直径分别为 $\phi 20\text{mm}$，$\phi 25\text{mm}$，防止错装造成意外伤害；</p> <p>5、脚踏部位设置有防滑措施；</p> <p>6、运动位设置有限位装置；</p> <p>7、为防止对使用者造成跌落伤害，设置有防护装置（设置有靠背）。</p> <p>8、参考尺寸（长×宽×高）：1280×910×820（mm）±10%</p>
18	环形上肢协调练习器	27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40\text{mm} \times 2.0\text{mm}$ 钢管；</p> <p>2、手柄采用注塑件，活动把手（不含韧性部件）质量小于 600g；</p> <p>3、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4、其它要求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要求；</p> <p>5、可以维持和改善上肢腕关节、肘关节、肩关节活动范围，更大程度改善上述关节的活动度和上肢稳定性、协调性；</p> <p>6、参考尺寸（长×宽×高）：820×810×1700（mm）±10%</p>
19	健骑机	86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座管采用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text{mm}$ 钢管，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及疲劳性试验要求；</p> <p>2、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3、脚踏板底部离地高度不小于 120mm，无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p> <p>4、用于握持的支撑部位的横截面在任何方向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p> <p>5、立柱采用外扣式钢制封头，防止雨水淋入；</p> <p>6、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p> <p>7、运动幅度过大的部位，设有限位装置。</p> <p>8、参考尺寸（长×宽×高）：910×650×1380（mm）±10%</p>
20	颈腰按摩器	23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外扣式冲压封头，防止雨水流入；</p> <p>2、主要承载横梁采用 $\phi 48\text{mm} \times 3\text{mm}$ 钢管；</p> <p>3、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4、不存在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不存在刚性碰撞；</p> <p>5、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无头和颈的卡夹、剪切和挤压的危险；</p> <p>6、扶手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p> <p>7、轴承部位具有防水结构，转动部位具有内限位；</p> <p>8、同时具有颈部和腰部按摩功能。</p> <p>9、参考尺寸（长×宽×高）：1560×710×1280（mm）±10%</p>
21	肋木	16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横管采用不小于 $\phi 32\text{mm} \times 3\text{mm}$ 钢管；</p> <p>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3、立柱顶部不允许高出横管；</p> <p>4、两立柱间距不小于 1000mm；</p> <p>5、最下方横杠距地面高度大于 600mm。</p> <p>6、参考尺寸（长×宽×高）：1350×120×2380（mm）±10%</p> <p>7、产品需铺设厚度不小于 3cm 的安全地胶</p>
22	立式腰背按摩器	32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48\text{mm} \times 3\text{mm}$ 钢管；</p> <p>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3、不存在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不存在刚性碰撞；</p> <p>4、按摩轮与刚性固定部件间的间隙小于 8mm 或大于 30mm；</p> <p>5、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6、器材零部件不存在染色、掉沫以及感官所能觉察到的较浓异味等现象；</p> <p>7、按摩轮表面凹凸设计，能起到按摩作用。</p> <p>8、参考尺寸（长×宽×高）：750×920×1510（mm）±10%</p>
23	摸高架	8	<p>1、能够进行摸高、指关节等动作；</p>

			<p>2、主要承载横梁规格不小于 $\phi 40 \times 3.0\text{mm}$；</p> <p>3、主要承载立柱 $114 \times 3.0\text{mm}$；</p> <p>4、参考尺寸：$600\text{mm} \times 200\text{mm} \times 2990\text{mm} \pm 10\%$</p>
24	扭腰腹肌训练器	8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p> <p>2、仰卧板间隙均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要求或采用整体式板面；</p> <p>3、扭腰盘半径不小于 160mm，采用金属材质；</p> <p>4、扭腰盘上表面边缘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扭腰盘下部棱边 R 不小于 2mm；</p> <p>5、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双脚站立防滑面不小于 $(6 \times 104)\text{mm}^2$，摩擦系数不小于 0.5；</p> <p>6、扭腰盘具有阻尼装置，轴承部位具有防水结构。</p> <p>7、参考尺寸（长 X 宽 X 高）：$2210\text{mm} \times 580\text{mm} \times 1210\text{mm} \pm 10\%$</p>
25	扭腰推揉器	16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48\text{mm} \times 3.0\text{mm}$ 钢管；</p> <p>2、产品采用钢制圆盘，两圆盘间距 $\geq 230\text{mm}$；</p> <p>3、转轴采用 $\geq \phi 20\text{mm}$ 圆钢，轴承采用深沟球轴承和角接触球轴承，防水防尘；</p> <p>4、扭腰盘采用金属材质，扭腰盘、圆盘设置防止超速运转的阻尼装置；</p> <p>5、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不小于 $(3 \times 104)\text{mm}^2$，摩擦系数不小于 0.5；</p> <p>6、器材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其他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7、扶手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把手端部间距大于 30mm 小于 45mm；</p> <p>8、活动部件底部距地面间的距离不小于 80mm；</p> <p>9、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不存在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不存在刚性碰撞；</p> <p>10、轴承部位具有防水结构，转轴有阻尼装置。</p> <p>11、参考尺寸（长 X 宽 X 高）：$1420\text{mm} \times 1160\text{mm} \times 1280\text{mm} \pm 10\%$</p>
26	乒乓球台	74	<p>1、台面规格：$2740 \times 1525\text{mm}$。</p> <p>2、台面采用 SMC 片状模塑料，整体高温模压一次成型。</p> <p>3、台面面板厚度 4.5mm，翻边宽度 50mm，翻边厚度 7mm。面板背面必须采用“井”字形加强筋并在内部预埋螺丝，加强筋厚度不低于 4mm，“井”字形加强筋呈小长方形均匀排列，每个小长方形尺寸不大于 $160 \times 140\text{mm}$。</p> <p>4、台面喷深蓝色漆，使用高压喷涂烤漆，手摸不掉色，褪色率达 5 年以上。</p> <p>5、台面经 $1040\text{g} \pm 2\text{g}$ 的刚性球体从距台面 1000mm 高处自由落体冲击测试后不损坏，台面弹性为 $230\text{mm} \sim 260\text{mm}$，提供弹性检测报告。</p>

			<p>6、台板底部采用托管支撑，支撑框架管壁厚度不小于 2mm，每半块板面支撑框架不少于 4 横 4 纵支撑管连接，球台与支撑框架安装位置符合 GB9272-2011 中图 22 的尺寸要求。</p> <p>7、为保证台板的稳定性，两块台板与主架的连接均采用四角连接。使台面大面积与支腿构成整体。</p> <p>8、所有腿架连接板等采用抛丸工艺，静电粉末高压喷涂烤漆处理，且产品涂料配方中有毒有害元素的含量满足 GB19272-2011 中 5.2.6 的要求，避免损害使用者健康。</p> <p>9、各连接部位采用螺栓、螺钉紧固，防松、防盗、防锈。</p> <p>10、参考尺寸（长×宽×高）：2740mmX1570 mmX910mm±10%</p>
27	平衡转盘	14	<p>1、立柱规格不小于：$\phi 140\text{mm}\times 3\text{mm}$；</p> <p>2、边框管规格不小于：$\phi 40\text{mm}\times 2\text{mm}$；</p> <p>3、转盘规格不小于：$\phi 1200\text{mm}$；</p> <p>4、转轴规格不小于：$\phi 80\text{mm}$；</p> <p>5、转动部位内置阻尼装置，阻尼力矩符合人体运动学规律；</p> <p>6、转盘上部带座椅，中间带圆桌，有一个出入口。</p> <p>7、转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不小于 120mm。</p> <p>8、参考尺寸（长×宽×高）：1550mmx1550mmx880mm±10%</p>
28	棋牌桌	352	<p>1、桌面采用不锈钢材质，板材厚度为 1mm，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p> <p>2、台面边框及加强管管材壁厚不小于 2mm；</p> <p>3、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40mm×25mm×1.5mm；</p> <p>4、座位立柱管材规格不小于 $\Phi 76\text{mm}\times 3\text{mm}$，棋牌桌，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试验要求；</p> <p>5、配备四个凳子，凳子冲压一体成型，壁厚大于 3mm。</p> <p>6、参考尺寸（长×宽×高）：1780×1780×700（mm）±10%</p>
29	跷跷板	85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square 120\text{mm}\times 3.0\text{mm}$ 方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89\times 3\text{mm}$ 钢管；</p> <p>2、器材运动至下极限位置时，活动杆件底部距地面的距离不小于 230mm，最大跌落高度不大于 1000mm，倾斜角度不大于 20°；</p> <p>3、器材设有前扶手；器材无脚踏管等类似部件；</p> <p>4、座椅表面边缘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其它易触及的棱边均为圆滑过渡；</p> <p>5、在座位的中心侧向施加 695N 的力，单侧偏摆量不大于 7%。</p> <p>6、参考尺寸（长×宽×高）：2150×390×840（mm）±10%</p>
30	柔韧训练器	35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支撑管规格为不小于 $\phi 60\text{mm}\times 3\text{mm}$ 钢管；</p> <p>2、标牌采用不锈钢材质，厚度为 1mm；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p> <p>3、脚踏板采用 4mm 豆花钢板冲压成型，摩擦系数不小于 0.5；</p> <p>4、采用一体冲压拉伸成形的座板，板材壁厚 4mm。</p> <p>5、参考尺寸（长×宽×高）：1275×250×595（mm）±10%</p>

31	三位漫步机	57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外扣式钢制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p> <p>2、摆杆设有限位装置，且单侧摆动幅度不大于 65°，摆杆选用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text{mm}$ 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其他管材实际壁厚不小于 3mm；</p> <p>3、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4、摆杆与主立柱内侧的最小距离处大于 60mm；</p> <p>5、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设置高度不小于 30mm、长度大于踏板周长 2/3 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凸台顶部棱边 R 不小于 2mm；</p> <p>6、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不小于 $(3 \times 104) \text{mm}^2$，摩擦系数不小于 0.5；</p> <p>7、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不小于 80mm；</p> <p>8、踏板前后采取防止碰撞第三者的缓冲措施；</p> <p>9、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10、满足三人同时使用；</p> <p>11、设置有缓冲装置，防止各部件之间的刚性碰撞；</p> <p>12、设置有内限位。</p> <p>13、参考尺寸（长×宽×高）：$2820 \times 550 \times 1080 \text{ (mm)} \pm 10\%$</p>
32	三位扭腰器	75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手扶管采用 $\phi 32 \times 3\text{mm}$ 钢管；</p> <p>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3、扭腰盘采用金属材质，并设有防止超速转动阻尼装置；</p> <p>4、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双脚站立防滑面不小于 $(6 \times 104) \text{mm}^2$，摩擦系数不小于 0.5；</p> <p>5、扭腰盘底面与地面之间距离不小于 120mm；</p> <p>6、参考尺寸（长×宽×高）：$1400 \times 1400 \times 1280 \text{ (mm)} \pm 10\%$</p>
33	上下肢训练器	45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100 \times 50 \times 3.0\text{mm}$ 钢管；</p> <p>2、座板与靠背采用一次冲压成形，板材厚度不小于 4.0mm，座椅、靠背上表面边缘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座椅下部、靠背后侧棱边 R 不小于 2mm；</p> <p>3、主轴直径不小于 30mm；</p> <p>4、曲柄为厚度不小于 10mm 优质钢板。</p> <p>5、安装轴承处采取有效防水、防尘措施；</p> <p>6、手轮采用 ASA 材质注塑成型，外圆周边有凹凸结构，增加使用舒适感；手轮轴直径不小于 17mm；</p> <p>7、脚踏部位有防滑措施，摩擦系数大于 0.5；脚踏轴直径不小于 15mm；</p> <p>8、转套内部有阻尼，且阻尼大小可调整，增加锻炼力度；手轮采用</p>

			ASA 材质注塑成型，外圆周边有凹凸结构，增加使用舒适感； 7、参考尺寸（长×宽×高）：1300×530×1240（mm）±10%
34	上肢牵引器	147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其他管材壁厚不小于 3mm，主要承载横梁采用 $\phi 48\text{mm}\times 3\text{mm}$ 钢管； 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3、用于握持的支撑部位的横截面在任何方向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4、活动把手（不含柔性部件）质量不大于 600g； 5、若使用链环结构时，链扣之间最大间隙小于 8mm； 6、轴承处设有防水结构，拉杆处有缓冲限位装置。 7、参考尺寸（长×宽×高）：650×810×2390（mm）±10%
35	伸背器	42	1、主架管规格不小于 $\phi 60\text{mm}\times 3\text{mm}$ ； 2、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3、扶手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 4、伸摩板为不锈钢板冲压成型，表面冲有半球形按摩点； 5、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6、参考尺寸（长×宽×高）：1070×620×1280（mm）±10%
36	伸展器	8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48\text{mm}\times 3\text{mm}$ 钢管； 2、扶手管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 3、脚蹬管采用防滑设计； 4、主轴采用 $\geq \phi 20\text{mm}$ 圆钢，主轴部位设置有限位装置，轴承部位设置密封圈，防尘、防水； 5、器材可同时两人站使用，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6、采用内限位装置。 7、参考尺寸（长×宽×高）：2310mmX520mmX800mm±10%
37	室外椭圆机	107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要求； 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3、不存在卡夹，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结构； 4、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防滑面积不小于 $3\times 104\text{mm}^2$ ，摩擦系数不小于 0.5，两踏板间距不小于 230mm 5、活动部件与主立柱之间的距离不小于 110mm 6、参考尺寸（长×宽×高）：1250×680×1590（mm）±10%
38	手部腿部按摩器	102	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 2、按摩轮及揉推盘转轴直径均不小于 $\phi 25\text{mm}$ ； 3、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4、按摩轮和揉推盘与刚性固定部件间的间隙小于 8mm 或大于 30mm；

			<p>5、安装轴承处采取防水、防尘措施。</p> <p>6、表面密布凸点，增强手掌按摩效果；</p> <p>7、按摩轮中部设计为凹形结构，按摩时能与腿部良好贴合；</p> <p>8、参考尺寸（长×宽×高）：540×340×1530（mm）±10%</p>
39	双杠	68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Phi 114\text{mm}\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试验要求；</p> <p>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3、两杠内侧距离为 390mm~550mm，杠长为 2000mm~2500mm、相应的纵向立柱中心距为 1200mm~1500mm，杠面高度为 1200mm~1700mm，横杠的外径不大于 50mm；</p> <p>4、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5、无任何方向的倾斜、翻倒或较明显的永久变形等失效现象；</p> <p>6、无与使用无关的突出物。</p> <p>7、参考尺寸（长×宽×高）：2200×730×1500（mm）±10%</p> <p>8、产品需铺设厚度不小于 3cm 的安全地胶</p>
40	双位扭腰器	9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Phi 114\text{mm}\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外扣式钢制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p> <p>2、扭腰盘采用金属材质，设置有防止超速运转的阻尼装置；</p> <p>3、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不小于（3×104）mm^2，摩擦系数不小于 0.5；</p> <p>4、器材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使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其他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5、扶手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p> <p>6、活动部件底部距地面间的距离不小于 80mm；</p> <p>7、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8、参考尺寸（长宽×高）:1330mmX520mmX1230mm±10%;</p>
41	四位蹬力器	41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Phi 114\text{mm}\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Phi 60\times 3.0\text{mm}$ 钢管；</p> <p>2、座板与靠背采用一次冲压成形，座椅、靠背上表面边缘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座椅下部、靠背后侧棱边以圆滑过渡；</p> <p>3、摆杆最下端与场地表面之间的最小距离大于 400mm；</p> <p>4、不存在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p> <p>5、设置有缓冲装置，防止器材部件之间的刚性碰撞；</p> <p>6、采用内限位装置，防止产生挤压、卡夹、碰撞的伤害可能；</p> <p>7、参考尺寸（长×宽×高）：1850×1500×1830（mm）±10%</p>
42	台阶训练器	28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Phi 89\text{mm}\times 2.75\text{mm}$；</p> <p>2、台阶不少于两站位（高低站位）；</p> <p>3、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4、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5、参考尺寸（长×宽×高）：1400mmX210mmX300mm±10%
43	太极揉推器	113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phi 114\text{mm}\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phi 48\times 3\text{mm}$ 钢管；</p> <p>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3、轴承部位设有防水结构，转轴部位设置有防止超速转动的阻尼装置；</p> <p>4、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p> <p>5、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6、参考尺寸（长×宽×高）：1160×1120×1330（mm）±10%</p>
44	天梯	23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phi 114\text{mm}\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外扣式钢制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p> <p>2、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phi 48\text{mm}\times 3\text{mm}$ 的优质钢管；</p> <p>3、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4、用于握持的支撑部位的横截面在任何方向上的尺寸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p> <p>5、器材上无易接近且与使用功能无关的突出物。</p> <p>6、器材其他要求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要求；</p> <p>7、跌落高度不大于 3000mm；</p> <p>8、参考尺寸（长×宽×高）：3140×1000×2000（mm）±10%</p> <p>9、产品需铺设厚度不小于 3cm 的安全地胶</p>
45	膝关节训练器	19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phi 114\text{mm}\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承载横梁和按摩轮摆杆采用$\phi 60\text{mm}\times 3.0\text{mm}$；</p> <p>2、坐位及靠背板采用优质钢板一次冲压成型；</p> <p>3、扶手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p> <p>4、按摩轮支撑摆杆采用分体内限位设计，两按摩轮摆杆可独立运动；</p> <p>5、独特的膝关节支撑管结构，摆杆摆动幅度大于 65 度，锻炼更加舒适流畅；</p> <p>6、设置有缓冲装置，防止器材部件之间的刚性碰撞；</p> <p>7、轴承部位具有防水结构，转轴处设有限位装置。</p> <p>8、参考尺寸（长×宽×高）：880mmX800mmX990mm±10%</p>
46	斜躺健身车	11	<p>1、主承载管采用不小于$120\text{mm}\times 80\text{mm}\times 3.0\text{mm}$ 矩形钢管，主承载横梁不小于$\phi 60\text{mm}\times 3.0\text{mm}$；</p> <p>2、扶手管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p> <p>3、产品飞轮采用钢制圆盘；</p> <p>4、脚蹬采用冲压凸台防滑设计；脚蹬轴处设置有止退装置；</p> <p>5、主轴采用$\geq \phi 25\text{mm}$ 圆钢，配装 6205 深沟球轴承，轴承部位具有防水结构，转轴设有阻尼装置；</p> <p>6、脚踏板与地面距离不小于 80mm；</p>

			<p>7、脚踏部位有防滑措施；</p> <p>8、参考尺寸（长×宽×高）：1150mmX700mmX920mm±10%</p>
47	仰卧起坐板	73	<p>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钢管厚度不小于 3mm 标准管材，并与其它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要求；</p> <p>2、仰卧板间隙均符合 GB19272-2011 标准要求或采用整体式板面；</p> <p>3、器材立柱管材不小于 $\phi 60 \times 3\text{mm}$；</p> <p>4、安装方式采用预埋式，地基尺寸 400mm×700mm×500mm。</p> <p>5、参考尺寸（长×宽×高）：1470×530×560（mm）±10%</p>
48	腰背按摩器	120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48\text{mm} \times 3\text{mm}$ 钢管；</p> <p>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3、按摩轮与刚性固定部件间的间隙小于 8mm 或大于 30mm；</p> <p>4、腰部按摩轮可以上下移动，转动部位具有内限位；</p> <p>5、设置有缓冲装置，防止器材各部件之间的刚性碰撞；</p> <p>6、扶手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p> <p>7、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p> <p>8、座板采用一次性成型座板，使用更舒适。</p> <p>9、参考尺寸（长×宽×高）：1280×720×1670（mm）±10%</p>
49	直立健身车	53	<p>1、主管采用不小于 120mm×60mm×3mm 矩形管，主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0\text{mm}$ 钢管；</p> <p>2、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所有棱边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p> <p>3、扶手管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p> <p>4、设置有缓冲装置，防止器材各部件之间的刚性碰撞；</p> <p>5、转轴部位具有阻尼装置，轴承部位具有防水结构；</p> <p>6、踏板与地面间距大于 80mm，踏板部位具有防滑结构设计，脚踏面采用冲压凸台防滑设计，摩擦系数大于 0.5；</p> <p>7、器材设计有地理标识。</p> <p>8、参考尺寸（长×宽×高）：900×560×1030（mm）±10%</p>
50	钟摆扭腰器	25	<p>1、主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60 \times 3\text{mm}$；</p> <p>2、摆杆设有限位装置，且单侧摆动幅度不大于 65°，摆杆选用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text{mm}$ 管材，其他管材实际壁厚不小于 2mm；</p> <p>3、扶手直径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p> <p>4、摆杆与主立柱内侧的最小距离处大于 60mm；</p> <p>5、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设置高度不小于 30mm、长度大于踏板周长 2/3 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凸台顶部棱边 R 不小于</p>

			<p>2mm;</p> <p>6、脚踏部位设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不小于 8×104 mm²，摩擦系数不小于 0.5;</p> <p>7、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最小高度不小于 80mm;</p> <p>8、摆杆踏板两侧设置有缓冲装置，防止对第三者的碰撞;</p> <p>9、轴承部位具有防水结构，转轴处设有限位装置，扭腰盘的转动部位设置有阻尼装置。</p> <p>10、参考尺寸（长 X 宽 X 高）:1330mmX680mmX1320mm±10%</p>
51	组合训练器	30	<p>1、主立柱为钢、铝、塑木复合结构，鼓型，截面尺寸不小于 130mm×120mm，主承载钢管采用不小于 120mm×80mm×3.0mm 优质矩形钢管;</p> <p>2、主要承载横梁为 $\Phi 60$mm×3mm</p> <p>3、主要功能可以进行肋木、手拉环、吊环、单杠、链梯、爬杆。</p> <p>4、跌落高度不大于 3000mm</p> <p>5、用于握持的支撑部位的横截面在任何方向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p> <p>6、单杠的横杠外径不大于 32mm</p> <p>7、参考尺寸：2980mmX2600mmX2590mm±10%;</p> <p>8、产品需铺设厚度不小于 3cm 的安全地胶</p>
52	坐推训练器	33	<p>1、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140 \times 3.0$ (mm) 钢管;</p> <p>2、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60 \times 3.0$ (mm) 钢管;</p> <p>3、手把采用优质花纹钢管制作，防老化、防滑脱;</p> <p>4、不存在剪切、挤压、引入点，不存在刚性碰撞;</p> <p>5、转轴直径不小于 25mm，限位轴直径不小于 20mm;</p> <p>6、轴承选用不小于 6205 承载能力的深沟球轴承;</p> <p>7、安装轴承处采取有效防水、防尘措施;</p> <p>8、紧固件外扣钢制不锈钢堵盖，美观大方;</p> <p>9、采用内部限位装置，防止产生挤压、卡夹、碰撞的伤害可能。</p> <p>10、参考尺寸：860*630*1670mm±10%</p>
		2655	

注：鉴于认证证书中的产品名称与投标产品“产品名称”可能不完全一致，若提供的认证证书投标产品的使用功能与招标需求使用功能一致，则认定该投标产品具备有效认证证书。

三、售后服务

-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一年。
- 2、保修期满后，投标方提供免费技术咨询服务。
- 3、投标方对所提供的系统设备的应急抢修，实行全天候“1小时响应”的服务规范。一

般情况下，在接到报修通知后的1小时之内即可做出服务响应，并于2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4小时内排除故障。

- 4、 投标方应对设备操作使用人员提供免费的技术培训，
- 5、 设备供应商须提供本地化的技术支持，以实现4小时现场响应服务。
- 6、 中标方提供每半年一次所装器材的巡检服务，并向采购人出具巡检记录，每年提交一次巡检报告，确保器材的正常、安全使用。
- 7、 器材安全使用寿命8年（自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量保证期满后，中标人须提供免费保修。此项中标人应提供承诺书。

四、 质量保证期

本项目收取合同总金额的 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满 1 年，满 1 年后，街道提供使用或者质量认可的书面证明后 30 日内退还供应商，质量保证期的服务费用全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供应商在质保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和产品，必须是设备生产厂家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除非最终采购人提供书面许可，否则不可使用此范围外的其他配件；正式更换备件必须来自设备生产厂家备件库，不得以其它方式替代。质保期内所有因更换或修理货物或部件而导致货物停止运行的时间应从其质保期内扣除。

五、 验收要求

投标方负责送货及调试安装。采购人或其委托的质检部门负责验收。验收过程中，不满足甲方要求，甲方有权拒付货款。设备安装后，招标人按国家规定标准进行验收并有权委托国内有资格的单位对上述设备进行验收。设备验收合格后，双方在验收文件上签字生效。

六、 结算要求

采购人最终按照验收的供货数量作为结算依据，结合投标报价进行结算；投标人投标报价须包含按招标人要求完成供货所产生的一切成本、费用、税金、利润等。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七、 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得存在专利侵权、所有权归属权纠纷等问题。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1.5 “买方”系指采购人或购买货物的单位。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投标人，即中标人。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

合同号：

装运标志：

收货人代号：

目的地：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毛重 / 净重：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6.1.1 现场交货：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 工厂交货：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 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 10 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在卖方已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

时之内，卖方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7.2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8. 保险

8.1如果货物是按现场交货方式或工厂交货方式报价的，由卖方办理保险，按照发票金额的110%办理“一切险”，保险范围包括卖方承诺装运的货物；如果货物是按买方自提货物方式报价的，其保险由买方办理。

9 付款条件

9.1 付款条件见“合同专用条款”。

10 . 技术资料

10.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合同生效后10天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10.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10.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3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11. 质量保证

11.1 卖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1.2 卖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1.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最迟 7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1.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1.5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96个月。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2. 检验和验收

12.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文件中加以说明。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2.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 7 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2.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12.4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人员监造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2.5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13. 索赔

13.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1.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3.2 在根据合同第 11 条和第 12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3.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3.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3.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 11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3.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3.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

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4. 迟延交货

14.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4.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4.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5. 违约赔偿

15.1 除合同第 16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10%。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16. 不可抗力

16.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6.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28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7. 税费

17.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8. 仲裁

18.1 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申请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18.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当事人应当履行。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的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8.3 仲裁费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8.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合同条款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9. 违约解除合同
19.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9.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19.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9.1.3 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9.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9.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9.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9.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9.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的方式，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0. 破产终止合同

20.1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买方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 转让和分包

21.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1.2 经买方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 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2. 合同修改

22.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由双方当事人提出书面的合同修改意见，并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签署。

23. 通知

23.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4. 计量单位

24.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5. 适用法律

25.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6. 合同生效和其它

26.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6.2 本合同一式陆份，以中文书写，甲方叁份、乙方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专用条款

合同专用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专用条款为准。
合同专用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 定义

1.2 合同价：本合同合同价为¥（大写：人民币）

1.5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北京市海淀区体育局

1.6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供货地点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体育局

1.8 供货时间：

6、 交货方式

6.1.1 本合同项下的交货方式为：适用合同一般条款 6.1.1。

9.1 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款项50%；在项目完成80%时支付合同款的30%；项目完成经甲方、监理、街道确认器材无质量问题后支付合同款的20%。付款时乙方应提供符合甲方要求且与支付金额相同的等额发票。

9.1.1 付款方式：转账支票

9.2 质量保证金：合同金额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在甲方支付尾款前，将质量保证金汇入甲方指定账户，项目完成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且街道确认使用情况后，全额退回。

10、 质量保证期：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一年。

11、 器材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后，由乙方提供每半年一次所装器材的巡检服务，并向采购人出具巡检记录，每年提交一次巡检报告，确保器材的正常、安全使用。

12、 中标人承诺器材安全使用寿命8年（自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量保证期满后，中标人须提供免费保修。此项中标人应提供承诺书。

（本页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 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投标文件封面、目录（非实质性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实质性格式）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 分包内容：_____。

2. 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家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他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 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 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 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 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 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 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 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 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需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制造商资格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为响应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要求，我方作为本次投标货物的制造商，声明下述全部资料和信息是真实和准确的。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2、投标货物生产能力说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类型 (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制造商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商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企业性质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开户银行				账号	
员工总人数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中级职称人员	
				初级职称人员	
组织机构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投标货物生产能力说明

自拟格式。

备注：

- 1、生产投标货物的历史。
- 2、生产投标货物的设施及相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生产工厂（或场所）名称及地址、生产的项目、年生产能力、职工人数等。
- 3、外购主要零部件的相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制造厂家的名称、地址、主要零部件及相关外购货物的具体内容。
- 4、主要备品备件、损耗件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具体部件名称、供应商名称及联系办法等。
- 5、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招标人要求说明的其他内容：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版：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版。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版。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 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国别	制造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 规模	制造商所 属性别	外商 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备品 备件											
2	专用 工具											
3	安装 、调 试、 检验											
4	培训											
5	售后 服务											
6	其他											
7	至最 终目 的地 运保 费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注：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p>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p> <p><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p>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p> <p><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 (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 合同内容	拟分包 合同金额 (人民币元)	占 合同金额的 比例 (%)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9.1 业绩清单

9.2 实施方案：方案编写须条理清晰、突出重点、科学合理、细致周全

·
·
·